

# 河南省商务厅 文件 河南省财政厅

豫商流通〔2022〕9号

---

## 河南省商务厅 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申报 2021 年品牌连锁便利店项目的通知

郑州、洛阳、新乡、南阳、永城市商务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国办发〔2019〕42号）和《商务部等13部门关于推动品牌连锁便利店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商流通函〔2019〕696号）精神，推动我省实体零售业转型升级，进一步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提升便民消费水平和居民生活品质，依据《河南省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豫财贸〔2020〕121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惠企纾困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豫政办〔2022〕14号）要求，组织对

2021年优秀品牌连锁便利店运营管理企业进行奖励。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范围**

省商务厅确定的郑州、洛阳、新乡、南阳、永城5家首批品牌连锁便利店重点推进城市发展较好的品牌连锁便利店运营管理企业。

###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企业符合《河南省品牌连锁便利店建设标准规范(试行)》(见附件8)相关条件。

2. 企业在申报城市登记注册和税务申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统一核算，在该市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3. 企业在省辖市级申报城市拥有30家(含30家，其中营业执照注册类型为分公司的直营门店不少于20家)、县(市)级申报城市内拥有15家(含15家，其中营业执照注册类型为分公司的直营门店不少于7家)以上连锁门店，所有门店实行统一形象标识、统一门店管控、统一设施配置、统一服务标准、统一商品采购、统一物流配送；单个门店经营面积在80—500平方米，租赁期不少于3年。

4. 申报企业健全信用记录，三年内无不良信用。

5. 不接受代办机构办理的资金申请项目，严禁任何中介机构以任何形式对申报项目进行包装，并接受社会监督。

### **三、申报程序**

1. 企业自评。自评方式为品牌连锁便利店运营管理企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其经营发展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专项审计报告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企业经营发展指标：截止 2021 年底，品牌连锁便利店开业门店总数（区分直营店和加盟店），2021 年企业营业额、纳税额、从业人员数以及 2022 年开展专项审计前新增连锁门店总数（区分直营店和加盟店）等。企业自评结果报首批品牌连锁便利店重点推进城市商务局、财政局审核。

2. 重点审核。品牌连锁便利店开业门店总数是否属实，是否正常营业，经营发展状况是否良好；专项审计报告复印件是否与原件一致；企业有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运营管理企业有无违法违规等行为等。

#### **四、申报材料**

1. 重点推进城市商务局、财政局推荐文件；
2. 河南省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承诺书（附件 2）；
3. 项目申请表（附件 3）；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 企业经营情况（附件 4）；
6. 企业发展规划；
7. ×××市范围内连锁经营门店统计表（附件 5）及各门店营业执照、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等佐证材料；

8. 本辖区 2022 年新增开业连锁门店统计表（附件 6）及各门店营业执照、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等佐证材料；

9.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品牌连锁便利店经营发展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有验证码，网上可查，提交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

10. 项目单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承诺书（附件 7）。

重点推进城市商务局指导申报企业按照申报材料顺序，统一使用 A4 纸尺寸填报。申报材料完整后，先扫描，后装订成册（各级推荐文件等务必装入成册，否则不予受理），报送扫描版和纸质版各 1 份。

## **五、支持方式**

对各地推荐的 brand 连锁便利店，按照专项审计的 2021 年企业营业额、纳税额、从业人员数量，以及 2022 年新增开业门店等因素，省商务厅联合省财政厅组织专家评审，按照综合得分排名，对 2021 年经营较好的品牌连锁便利店运营管理企业，给予一定数额的财政资金奖励。

## **六、有关要求**

请各重点推进城市商务局、财政局高度重视，抓紧组织本辖区内的品牌连锁便利店企业进行自评；指导运营管理企业如实填报、准备申报材料，并认真核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对通过审核的，由市商务局、财政局出具正式推荐文件，与企业申报材料一并扫描和装订，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前报省商务

厅，推荐文件报送省财政厅 2 份，相关扫描件分别发送指定邮箱。

联系人：省商务厅 王新华 0371—63576833

省财政厅 寇成生 0371—65808993

邮 箱：2656691577@qq.com hnszbb123@163.com

- 附件：1. 河南省品牌连锁便利店项目申报材料（封面）  
2. 河南省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承诺书  
3. 项目申请表  
4. 企业经营情况  
5. ×××市范围内连锁经营门店统计表  
6. 本辖区 2022 年新增开业连锁门店统计表  
7. 项目单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承诺书  
8. 河南省品牌连锁便利店建设标准规范（试行）



附件 1

# 河南省品牌连锁便利店 项目申报材料

品牌连锁便利店名称：

申报企业名称（公章）：

推荐单位名称（公章）：

报送时间：二〇二二年 月 日

# 河南省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管理承诺书（地市版）

（适用于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郑州航空港区，县（市）  
商务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年度：\_\_\_\_\_

承诺单位（签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

## 承诺原则：

1. 为加强我省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制定此承诺书；

2. 此承诺实行终身责任制，承诺书签订单位须遵守承诺，保证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3. 承诺书与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一一对应，承诺书一式两份，随项目申报材料上报省商务厅一份，承诺单位留存一份。

### 项目承诺

项目基本情况说明（包含项目个数、金额等）：

结合职能，郑重承诺：

1. 在我单位本职范围内，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文件要求审核项目材料；
2. 审核过程中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存在徇私舞弊、弄虚作假、泄露项目信息情况；
3. 不收受项目申报单位及个人的现金、储值卡券和其他礼物，不参加可能影响项目审核公正的活动；
4. 保证通过审核的项目材料符合支持范围且材料完整、真实、有效，并跟踪落实项目资金绩效考评情况；
5. 不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规定，愿意接受相关党纪、政纪监督检查，并对资金项目终身负责。

承诺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3

## 品牌连锁便利店项目申报表

品牌连锁 便利店名称					
运营管理 企业名称					
申报企业 详细地址					
联系人		职务		手机	
申报理由：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申报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div>					
县（市、区）级商务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盖章)                      年 月 日                 </div>					
省辖市级商务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盖章)                      年 月 日                 </div>					

## 附件 4

## 企业经营情况

企业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首店注册地点		首店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万元）		组织形式	
经营范围			
截至 2021 年底 连锁门店总数	直营店		
	加盟店		
	总 计		
2022 年新增 连锁门店总数	直营店		
	加盟店		
	总 计		
2021 年度企业 经营情况	营业总额		
	纳税总额		
	从业人员		
2021 年利润总额 （万元）		2021 年资产总额 （万元）	
企业发展目标			





附件 7

## 项目单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此次申报 2021 年河南省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品牌连锁便利店项目”，所有申报材料及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包括法律责任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企业（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2022 年 月 日

## 河南省品牌连锁便利店建设标准规范（试行）

### 一、品牌连锁便利店功能

#### （一）非生鲜类连锁便利店

1. 零售业态功能。经营日用消费品，以即时食品、日用小百货为主，商品品种 1000 种以上。开架自选销售，建有 POS 系统进行统一结算，营业时间 12 小时或以上。

2. 便民服务功能。店内开设有以下 2 项及以上便民服务功能：（1）餐饮服务。是指仅限在便利店内提供规范的食品加热销售服务，并设置餐饮区；（2）代理服务。是指能够代理销售汽车票、火车票、飞机票、公交卡等；（3）生活缴费服务。是指能够代缴居民水电费、燃气费、有线电视费、固定电话以及手机费等；（4）生活资讯服务。是指能够提供家政养老服务信息对接、洗衣、传真、打印、复印以及照片冲洗等；（5）快递存取服务；（6）商品预订服务。是指商品预购代购、生鲜宅配、网订店取等；（7）WIFI 全店覆盖。

#### （二）生鲜类连锁便利店

3. 零售业态功能。经营日用消费品，以生鲜食品、包装食品为主，配置必需的非食商品，商品品种 1000 种以上，提供生鲜食品简单处理、加工、线上订货服务。开架自选销售，建

有 POS 系统进行统一结算，营业时间 12 小时或以上。

4. 便民服务功能。店内开设有以下 2 项及以上便民服务功能：同上。

## **二、设置地点**

5. 连锁便利店原则上应位于居民住宅区、教育区、办公区、商业区、娱乐区以及交通站点等人流量较大的地区。

6. 设置有代表企业特色的标识牌匾。所有门店统一标识，统一门头，统一门店装修风格。

## **三、门店面积**

7. 单个连锁便利店经营面积为 80—500 平方米。

## **四、配套设施**

8. 食品安全设施。店内配有相应的货架和冰箱、冷柜、加热等保温保鲜设备。

9. 通风照明良好。店内配电系统和照明系统完善，满足需要；排气、排污、排油烟等空气调节系统设置合理，达到环保要求。

10. 安全应急设备。配备合格的消防安全设施或设备，保证消防安全设施齐全、完好、有效；配有电子监控系统和其他防盗设施，满足应急需要，无安全隐患。

## **五、经营管理规范**

11. 连锁经营。品牌连锁便利店经营企业所属门店中，直营店占一定比例，营业执照注册类型须为分公司性质。

12. 守法经营。建立规范的连锁经营管理体系，遵守国家对连锁经营的相关法律法规和特殊商品销售的前置审批制度，健全商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承诺不销售假冒伪劣商品。

13. 计价管理。实行明码标价，规范价格用语；定期检测计量器具，保证合格率达到100%，杜绝短斤少两现象发生。

14. 卫生管理。保证场内整洁、干净，无乱贴、乱挂和乱摆摊设点，无蚊、蝇、鼠害等。

15. 安全管理。建立食品安全管理机制，有规范的保证食品安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建立消防、治安、环保管理制度，加强夜间经营安全防护。

## 六、其他

16. 本标准规范由河南省商务厅负责解释。

---

抄送：商务部流通业发展司。

河南省商务厅办公室

2022年6月9日印发

